

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2060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591,892.07 份
投资目标	在适度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严格的利差分析和对利率曲线变动趋势的判断，提高资金流动性和收益率水平，力争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主要采取久期策略，同时辅之以信用利差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收益率利差策略、息差策略、债券选择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适度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严格的利差分析和对利率曲线变动趋势的判断，提高资金流动性和收益率水平，力争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1、资产配置策略 在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利率曲线变化趋势和信用利差变化趋势的重点分析，比较未来一定时间内不同债券品种和债券市场的相对预期收益率，在基金规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对不同久期、信用特征的券种及债券与现金之间进行动态调整。 2、久期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采取久期策略，通过自上而下的组合久

	期管理策略，以实现对组合利率风险的有效控制。为控制风险，本基金采用以“目标久期”为中心的资产配置方式。目标久期的设定划分为两个层次：战略性配置和战术性配置。“目标久期”的战略性配置由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主要根据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预测分析决定组合的目标久期。“目标久期”的战术性配置由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短期因素的影响在战略性配置预先设定的范围内进行调整。如果预期利率下降，本基金将增加组合的久期，直至接近目标久期上限，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反之，如果预期利率上升，本基金将缩短组合的久期，直至目标久期下限，以减小债券价格下降带来的风险。 3、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变化是判断市场整体走向的依据之一，本基金将据此调整组合长、中、短期债券的搭配。本基金将通过对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子弹式、杠铃或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4、骑乘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骑乘策略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这一策略即通过对收益率曲线的分析，在可选的目标久期区间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较陡峭处右侧的债券。在收益率曲线不变动的情况下，随着其剩余期限的衰减，债券收益率将沿着陡峭的收益率曲线有较大幅度的下滑，从而获得较高的资本收益；即使收益率曲线上升或进一步变陡，这一策略也能够提供更多的安全边际。 5、息差策略 本基金将利用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的情形，通过正回购将所获得的资金投资于债券，利用杠杆放大债券投资的收益。 6、债券选择策略 根据单个债券到期收益率相对于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偏离程度，结合信用等级、流动性、选择权条款、税赋特点等因素，确定其投资价值，选择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的收益与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具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鹏华纯债债券 A	鹏华纯债债券 B	鹏华纯债债券 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2280	022984	20601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061,438.83 份	1,349.05 份	56,529,104.19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注：无。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鹏华纯债债券 A	鹏华纯债债券 B	鹏华纯债债券 D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4,782.75	338.69	970,778.95
2. 本期利润	86,823.30	236.15	858,825.9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0	0.0141	0.017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456,015.85	1,385.60	61,255,761.1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2	1.0271	1.0836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未实现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鹏华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0%	0.11%	-0.97%	0.09%	2.67%	0.02%
过去六个月	2.85%	0.08%	0.55%	0.10%	2.30%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22%	0.07%	2.67%	0.11%	1.55%	-0.04%

鹏华纯债债券 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1.67%	0.11%	-0.97%	0.09%	2.64%	0.02%
过去六个月	2.78%	0.08%	0.55%	0.10%	2.23%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79%	0.07%	0.23%	0.12%	2.56%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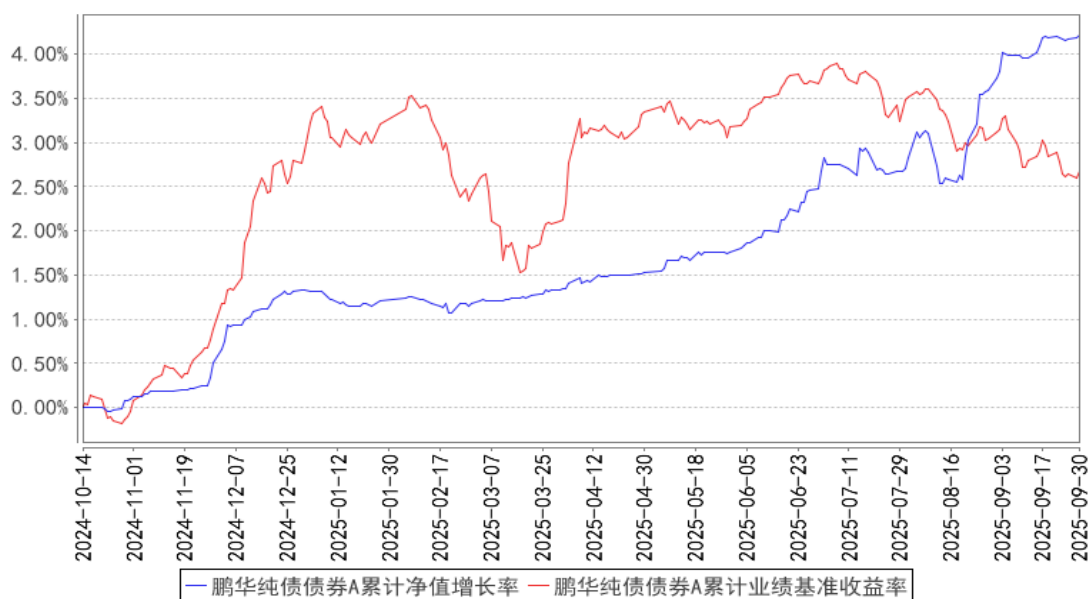
鹏华纯债债券 D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0%	0.11%	-0.97%	0.09%	2.67%	0.02%
过去六个月	2.85%	0.08%	0.55%	0.10%	2.30%	-0.02%
过去一年	4.11%	0.06%	2.99%	0.12%	1.12%	-0.06%
过去三年	10.91%	0.06%	13.40%	0.10%	-2.49%	-0.04%
过去五年	16.96%	0.05%	25.56%	0.09%	-8.60%	-0.0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76.77%	0.20%	72.13%	0.11%	4.64%	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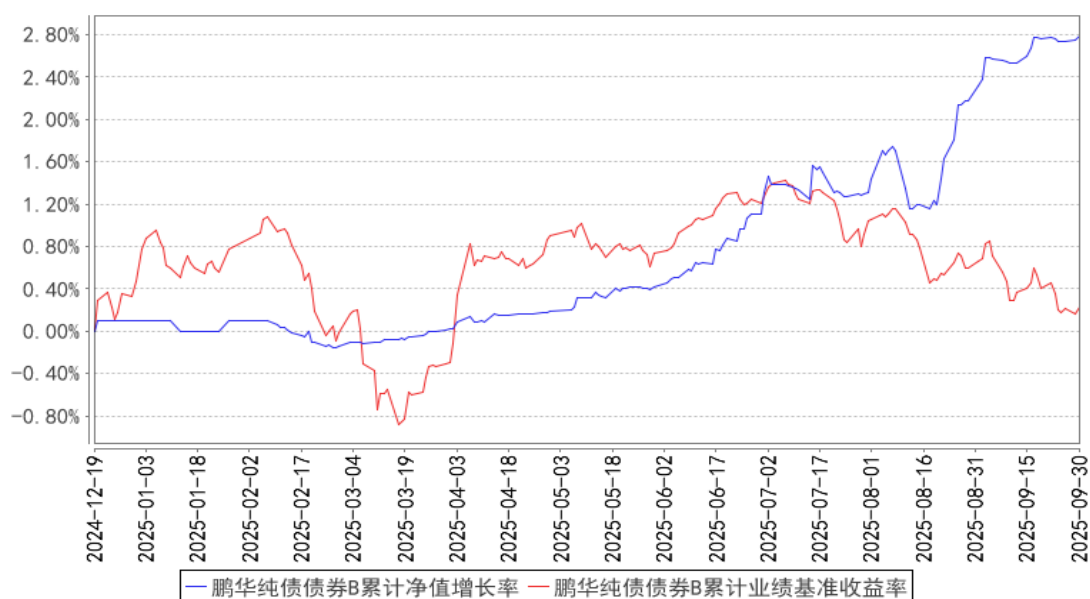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指数收益率。鹏华纯债债券 A 基金份额的首次确认日为 2024 年 10 月 14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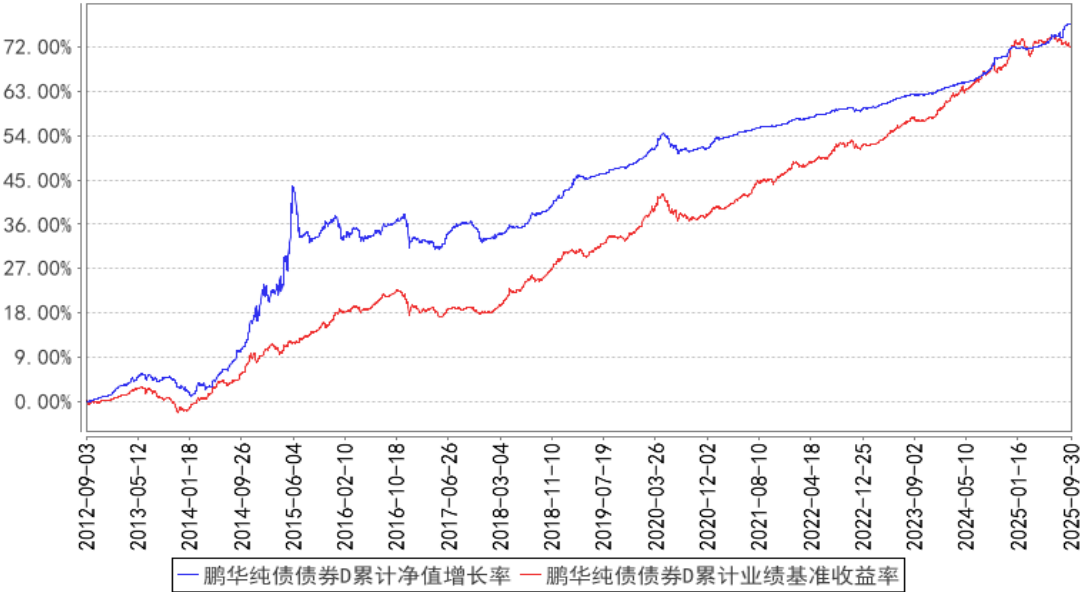
鹏华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鹏华纯债债券B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鹏华纯债债券D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09 月 03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鹏华纯债债券 A 基金份额的首次确认日为 2024 年 10 月 14 日。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国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8-12	-	8 年	吴国杰先生, 国籍中国, 经济学博士, 8 年证券从业经验。2017 年 07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固定收益部助理债券研究员、债券研究员, 固定收益研究部高级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现担任债券投资一部基金经理。2021 年 04 月至 2022 年 08 月担任鹏华丰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04 月至 2023 年 07 月担任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04 月至 2024 年 01 月担任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04 月至 2024 年 06 月担任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丰润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21 年 07 月至今担任鹏华永益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04 月至 2024 年 10 月担任鹏华丰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07 月至 2024 年 10 月担任鹏华尊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08 月至今担任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07 月至 2024 年 11 月担任鹏华丰登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丰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丰收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吴国杰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

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 季度以来，国内消费、投资、生产和出口增速有所放缓，经济下行压力有所加大。通胀数据方面，CPI 同比涨幅维持低位，PPI 同比跌幅有所收窄，“通缩”压力边际缓解。货币政策方面，央行继续呵护市场，资金面均衡略偏松。

债券市场方面，7 月份，“反内卷”政策预期发酵，市场风险偏好回升，债市情绪转谨慎，收益率快速上行。8 月份，中美经贸会谈偏积极，权益市场情绪高涨，债市情绪受到压制，收益率在短暂下行后转为上行，整体呈现陡峭化上行。9 月份，基金费率新规征求意见稿发布，引发市场对于债基赎回担忧，收益率继续呈现陡峭化上行。整体来看，3 季度债券收益率呈现陡峭化上行。

本报告期内基金以持有利率债为主，总体维持中性偏低的久期和杠杆水平，期间参与了部分长期限利率债的波段交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 D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97%；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97%；B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9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0,815,659.77	84.57
	其中：债券	60,815,659.77	84.5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16.16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47,658.35	2.85
8	其他资产	9,051,958.39	12.59
9	合计	71,911,960.3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08,880.60	1.9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9,406,779.17	82.8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9,406,779.17	82.8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0,815,659.77	84.8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305	23 进出 05	100,000	10,451,353.42	14.57
2	220305	22 进出 05	100,000	10,297,621.92	14.36
3	210403	21 农发 03	100,000	10,263,301.37	14.31
4	190408	19 农发 08	100,000	10,237,594.52	14.28
5	250303	25 进出 03	100,000	10,093,876.71	14.0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北京监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中国进出口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以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91.1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503,730.6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47,436.5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051,958.39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鹏华纯债债券 A	鹏华纯债债券 B	鹏华纯债债券 D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30,217.34	1,639.11	49,797,910.6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370,164.93	19,725.82	25,660,480.7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38,943.44	20,015.88	18,929,287.2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61,438.83	1,349.05	56,529,104.1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鹏华纯债债券 A	鹏华纯债债券 B	鹏华纯债债券 D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	13,812,812.81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	13,812,812.81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	24.43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

注：本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的费率标准与其他相同条件的投资者适用的费率标准相一致。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701~20250930	13,812,812.81	0.00	0.00	13,812,812.81	20.74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占比例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起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甚至可能引发基金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注：1、申购份额包含基金申购份额、基金转换入份额、强制调增份额、场内买入份额和红利再投资份额；

2、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赎回份额、基金转换出份额、强制调减份额、场内卖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53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7 日